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潘月雲

電話：04-37061505

電子信箱：e-p24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112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附件一、附件二、附件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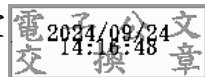
(A09030000E_1130112670_senddoc2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0112670_senddoc2_1_Attach2.jpg、
A09030000E_1130112670_senddoc2_1_Attach3.jpg、
A09030000E_1130112670_senddoc2_1_Attach4.jpg)

主旨：為預祝全體教師教師節快樂，教育部委託拍攝之敬師微電影《老師：一直陪伴在我們身邊的您》已上線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9月20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3260317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113/09/24



1130007415